

基于农户意愿的宅基地复垦影响因素分析

——以忠县为实证研究^①

祁 乐¹, 杜流洪², 高 明¹, 韦 波¹, 陈成龙¹

1. 西南大学 资源环境学院, 重庆 400716; 2. 重庆市铜梁区 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重庆 402560

摘要: 确定了基于农户意愿的宅基地复垦影响因素, 为重庆市开展宅基地复垦提供科学依据. 农户调查主要基于参与式农村评估法(PRA), 对重庆市忠县研究区域 3 个镇 3 个村, 收集有效问卷 121 份. 121 户农户中, 总人口 495 人. 运用 logistic 模型分析农户宅基地复垦的农户意愿影响因素. 结果表明: ① 区域因素对农户复垦意愿有正向影响, 距城镇越远, 农户复垦意愿越强; ② 农户个体特征中性别、职业、户口性质的不同同样影响农户复垦意愿, 家庭非农业人口比重越大, 复垦意愿更强烈; ③ 同时农户未来生活计划中, 有土地流转计划和建房计划的农户大都不愿进行复垦; ④ 住房条件以及农户补偿金状况对农户复垦意愿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住房条件越好, 越不愿意进行复垦; 补偿金越高, 复垦意愿越强. ⑤ 此外, 距城镇距离、家庭总收入、农户家庭房屋数量等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促进作用, 性别、家庭农业收入比重等诸因素是农户复垦意愿的阻碍因子.

关 键 词: 农户宅基地复垦; 农户意愿; Logistic 模型

中图分类号: F301.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3-9868(2015)07-0139-07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 基本国情是人多地少、耕地质量不高、后备资源不足, 农村宅基地复垦为合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1]. 复垦是拥有稳定的住所和生活来源的农民或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申请将闲置土地复垦为耕地, 做到“先造地后用地”. 农村宅基地复垦的主要类型有: 农民新村建设型、空心村整治型、自然小村落合并型、下山脱贫型等 4 种主要类型. 它的研究是一项综合性研究, 中国起步晚、实践少, 与国外尚有较大差距. 随着国内研究水平的不断提高, 其建设目标和建设质量也会随之提高^[2]. 王崇敏、李旭斌、桑寅等致力于对宅基地征收补偿制度的研究, 提出通过认定公共利益、完善征收程序以及健全补偿制度来保障征收中的宅基地使用权人的权益^[3-5]. 任顺荣、邵玉翠^[1], 孔龙、谭向平^[6]等致力于宅基地复垦土壤培肥的研究, 并提出了相应的土壤培肥技术. 王谊^[7]进行了重庆市农村宅基地复垦拆除物现状分析与处置的利用研究, 胡斐南、魏朝富^[8]等对西南丘陵山区农村废弃宅基地复垦工程技术进行了研究, 并提出了部分政策建议和实践措施.

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是农民依法享有的, 在集体所有的土地上建造、保有住宅及附属设施的权利^[9]. 宅基地面积占农村居民点用地比例较小, 而闲置用地面积却很大^[10]. 研究者们也敏锐的觉察到了这一问题, 在不断强化在城市优先利用存量土地的同时, 寻求各种措施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率、降低闲置土地比例、补偿耕地, 缓解我国耕地保护的压力的同时, 重庆市作为大城市、大农村、大库区, 以及统筹城乡综合改革配套实验区, 承担着改变城乡二元结构机制、创新城乡发展模式的任务, 地票交易作为一项联系城乡发展纽带的创新举措, 复垦是其首要环节. 农户对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具有自身的需求, 整治工作应充分尊重农户

① 收稿日期: 2013-11-20

基金项目: 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2012BAD14B18).

作者简介: 祁 乐(1992-), 女, 内蒙古包头人, 硕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土地资源学及土地整理方面的研究.

通信作者: 高 明, 博士, 研究员, 博士研究生导师.

的主体地位^[11], 坚持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是农村居民点整治的基本原则之一^[12]. 本文根据建设用地复垦涉及的农户意愿的农户宅基地复垦影响因素进行研究, 以重庆市忠县 3 个不同区位的乡镇作为研究区域, 以问卷调查及访谈的形式收集第一手资料. 在理论假说基础上, 从区域因素、个体特征、家庭特征、未来生活计划、住房状况以及补偿意愿选取理论自变量, 通过统计分析, 运用多分类有序 logistic 回归模型, 分别对农户宅基地复垦及安置意愿影响因素进行研究, 研究结果对重庆市宅基地复垦健康、稳定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1 研究区概况

忠县作为重庆市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 同时也是三峡库区腹心地带, 是三峡库区重点移民区, 距离主城区 180 km. 总面积为 2 187.08 km². 辖 22 个镇、6 个乡, 331 个村、32 个居民委员会, 2 623 个村民小组. 2012 年末全县总人口 102 万, 农业人口约 83 万人, 占总人口 81.37%. 2012 年, 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56.8 亿元, 较 2011 年同比增长 14.1%, 其中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7 789 元, 增长 15.1%.

由于其独特的地理优势, 而且该区经济发展较快, 对建设用地的需求激增, 人地矛盾更是严重. 综上, 该区对土地需求大, 有必要进行宅基地复垦. 本次研究调查区域为忠县黄金镇、永丰镇、花桥镇, 分别为忠县的近郊镇、中远郊镇和远郊镇, 对本研究具有代表性且意义深远.

2 数据收集

选用调查问卷、观察法、小型座谈会、知情人深入访谈等 PRA 工具进行. 调查样本共有 121 户农户, 总人口 495 人. 选取了忠县花桥镇师联村、永丰镇东方村、黄金镇黄金村作为调查区域. 共发放问卷 130 份, 回收问卷 130 份, 其中, 剔除无效问卷 9 份, 共保留有效问卷 121 份, 问卷有效率为 93.08%. 其中黄金村共收集到有效问卷 43 份, 占总样本的 35.54%, 东方村 46 份, 占总样本的 38.02%; 师联村 32, 占总样本的 26.45%.

平均家庭人口 3.93 人. 长期在农村人口比例 0.26, 平均受教育年限为 7.7 年. 人均宅基地面积为 28.7 m², 户均宅基地面积 112.65 m²/户. 户均农业收入 31 602 元/户, 户均总收入 35 344 元/户.

3 研究方法

3.1 Logistic 回归模型

Logistic 回归为概率型非线性回归模型, 是研究分类观察结果 Y 与一些影响因素 x 之间关系的一种多变量分析方法. 适用于定量和定性变量的影响因素研究.

将农户复垦意愿作为有序反应变量, 为多分类反应变量, 反应变量为 0, 1, 2, ..., S , 反应变量有 k 个水平: 1, 2, ..., k ; $X = (x_1, x_2, x_1, x_{1m})$ 为自变量. Y 取 i 水平的概率 $\pi_i = p(y = i | x)$, $\pi_1 + \pi_2 + \dots + \pi_k = 1$, 按二分类 logistic 回归的原理, 对多分类有序 logistic 模型进行回归分析. 将 k 个水平分为两类: $\{1, 2, \dots, i\}$ 与 $\{i+1, i+2, \dots, k\}$, 按两分类反应变量 logistic 回归模型的原理, 对多分类有序反应变量 logistic 回归, 拟合两分类 logistic 回归方程:

$$\ln \left[\frac{\sum_{i=1}^j p_i}{1 - \sum_{i=1}^j p_i} \right] = a_j + \sum_{i=1}^m b_i x_i \quad j = 1, 2, \dots, k-1$$

a_j 为截距, b_i 为回归系数. 在复垦意愿研究中, 应变变量有 3 个水平.

在农户宅基地复垦意愿模型中, 以农户复垦的意愿作为因变量. 在进行农户复垦意愿调查中, 设计意愿问题为“你是否愿意对现有的宅基地进行复垦?”选择答案设为“愿意”、“不愿意”、“说不清”3 种情况. 将不愿意复垦定义为 0, 说不清定义为 1, 愿意定义为 2. 在受访的 121 户农户中, 选择愿意复垦的有 54 人, 占有有效问卷的 44.62%, 选择说不清的有 18 人, 占有有效问卷总数的 14.88%, 选择不愿意的有 49 人, 占有有效问卷总数的 40.5%.

3.2 影响因素的选取

根据统计学影响因素数量要求, 在进行 logistic 回归分析时, 总样本数量应大于 5 倍的影响因素数量.

根据理论假设及其他相关研究借鉴, 为保证信息的完整性, 先选取了 22 个影响因子. 自变量主要从区域因素、个体因素、家庭因素、住房条件、农户未来生活计划以及农户补偿意愿进行考虑. 其中区域因素选取 1 个变量, 农户个体特征选取了 6 个变量, 农户家庭特征选取了 5 个变量, 农户生活计划选取 4 个变量, 住房及设施状况选取 5 个变量, 农户补偿意愿选取 1 个变量. 各变量定义如下:

表 1 农户复垦意愿自变量定义及预期作用方向表

变量类型	变量名称	变 量 定 义	预计作用方向
区域因素	X1 区域	师联村=1, 东方村=2, 黄金村=3	+
农户个体特征	X2 性别	男=1, 女=2	—
	X3 年龄	30 岁以下=1, 30~40 岁=2, 40~50 岁=3, 50~60 岁=4, 60~70 岁=5, 70 岁以上=6, ≥30	—
	X4 婚姻	已婚=1, 未婚=2	+
	X5 教育程度	文盲=1, 小学=2, 初中=3, 中专/高中=4, 大专=5, 本科=6	+
	X6 职业	农业=1, 兼业=2, 非农业=3	+
	X7 户口性质	农业户籍=1, 非农户籍=2	+
	X8 已婚比重	0.5 以下=1, 0.5~0.75=2, 0.75~1=3	—
农户家庭特征	X9 非农比例	0.25 以下=1, 0.25~0.5=2, 0.5~0.75=3, 0.75~1=4	+
	X10 耕地面积	700 m ² 以下=1, 700~1 400 m ² =2, 1 400~2 100 m ² =3, 2 100~2 800 m ² =4, 2 800~3 500 m ² =5, 3 500 m ² 以上=6	—
	X11 农业收入比重	实际输入	—
	X12 家庭总收入	10 000 元以下=1, 10 000~20 000 元=2, 20 000~30 000 元=3, 30 000~40 000 元=4, 40 000~50 000 元=5, 50 000 元以上=6	+
农户生活计划	X13 土地流转计划	是=1, 否=2	—
	X14 建房计划	是=1, 否=2	—
	X15 农转非	是=1, 否=2	—
	X16 迁移中心村	是=1, 否=2	—
住房及设施状况	X17 房产数量	实际输入	+
	X18 房屋使用年限	10 年以下=1, 10~20 年=2, 20~30 年=3, 30~40 年=4, 40 年以上=5	+
	X19 建筑面积	100 m ² 以下=1, 100 m ² ~200 m ² =2, 200 m ² ~300 m ² =3, 300 m ² 以上=4	—
	X20 路面状况	碎石=1, 水泥=2	—
	X21 居民点规模	单独一户=1, 5 户以下=2, 5~10 户=3, 10~20 户=4, 20 户以上=5	—
	X22 补偿意愿	补偿金足够购买新住房才会复垦=1, 补偿后, 补贴全家 1~2 年收入可购买新建房屋愿复垦=2, 补偿后, 补贴全家 2~3 年收入可购买新建房屋愿复垦=3, 补偿原房屋成本价, 少了不复垦=4, 补偿金额少于原房屋成本价 10%~20%=5, 补偿金额少于原房屋成本价 20%~30%=6, 补偿多少都不会复垦=7 高于村民间交易价格就会复垦=8 补偿多少都会复垦=9	+

4 结果与分析

4.1 模型运用

运用 SPSS13.0 软件进行单因素分析, 筛选出部分无意义变量, 同时将部分相关性较大的影响变量剔

除,然后将剩余变量带入模型进行分析.由于选取的变量较多,样本总量不大,所以先进行单因素分析,为保证所有重要因素能够进入方程,进行单因素分析时,将 p 值 <0.2 的变量全部进入方程,然后再进行回归分析,以保证结果的可靠性.

经过因素分析,耕地面积、建筑面积与复垦意愿相关性较小,显著性检验值远大于0.15,未通过相关性检验,将几个因素剔除,其他自变量再进入logistic回归模型.

表 2 农户复垦意愿模型似然比检验结果

模 型	似然值估计	卡方	自由度	显著值
常规模型	244.319			
最终模型	184.151	60.169	22	0.000

从表 4.3—1 中可以看出,模型的整体拟合的卡方值为 60.169,检验的显著性 P 值为 0.000,因此,总体上自变量对应变量的作用整体上有统计意义.

表 3 模型回归结果

自变量	回归系数	标准差	优势比	显著值
X1 区域	0.03	0.36	0.007	0.093
X2 性别	−0.73	0.506	2.081	0.049
X3 年龄	−0.094	0.113	0.691	0.406
X4 婚姻	2.266	1.58	2.058	0.151
X5 教育程度	−0.268	0.299	0.806	0.369
X6 职业	0.267	0.299	0.797	0.072
X7 户口性质	0.247	0.554	0.199	0.056
X9 非农比例	0.823	0.446	3.406	0.065
X11 农业收入比重	−0.997	0.795	1.575	0.089
X12 家庭总收入	0.328	0.165	3.949	0.047
X13 土地流转计划	−0.963	0.484	3.968	0.046
X14 建房计划	−1.566	0.67	5.46	0.019
X15 农转非	1.156	0.984	1.378	0.24
X16 迁移中心村	−1.199	0.757	2.509	0.113
X17 房产数量	0.682	0.522	1.707	0.091
X18 房屋使用年限	−0.171	0.2	0.736	0.391
X20 路面状况	1.009	0.465	4.697	0.03
X21 居民点规模	−0.207	0.191	1.182	0.277
X22 补偿金	0.276	0.095	8.461	0.004

注： $p<0.01$,表示在 1%水平上显著； $p<0.05$,表示在 5%水平上显著； $p<0.1$,表示在 10%水平上显著.

4.2 区域因素

区域因素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正向影响,距离城镇越远,农户复垦意愿越强烈,近郊农户复垦意愿不强烈,远郊农户复垦意愿较强烈,但影响并不显著,与分析存在差异.区域因素在 10%的统计水平上显著.

4.3 农户个体特征

农户个体特征 6 个自变量进入模型运行后,其中 p 值小于 0.1 的因素是被访农户的性别、职业及户口性质,三者通过影响因素的显著性检验,而年龄、婚姻状况、受教育程度 P 值均大于 0.1,未通过显著性检验,对农户复垦意愿无显著性影响.

1) 性别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显著性影响,呈负相关关系,表现为男性复垦意愿强于女性,与理论分析一致.相对于男性,农村地区女性在面临家庭选择时更保守,抵御风险的能力相对较低,女性更愿意维持现状.

2) 职业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重要影响,从事非农业职业农户复垦意愿强于农业从业农户.而从事农业生产农户对承包地及养殖设施等依赖性较强,实施复垦后无法保证其获取同样面积的养殖设施,复垦后势必改变其农业生产经营条件^[13].因此,非农业农户复垦意愿大于从事农业生产农户.

3) 户口性质对农户复垦具有较大影响, 非农业户籍农户复垦意愿强于农业户籍农户. 随着重庆市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以及城市化进程的加快, 部分农户随着城市化的进程已经进入中心村、城镇及城市居住, 根据重庆户籍改革制度, 农户已经实施农转非, 即多数农民转户但并没有放弃农村土地资源. 农村土地退出意愿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和制约, 严燕^[14]等人认为可采取“转户”配套“流转”, 明确农村土地退出的补偿标准及保障措施, 建立健全相关配套制度等.

4) 年龄、婚姻状况、受教育程度对农户复垦意愿无显著影响. 其中, 一般认为年龄与农户复垦意愿呈负相关, 但是本次研究中, 年龄并未表现出显著性影响. 年老的农户为了自己儿女着想, 一部分也愿意进行宅基地复垦. 模型检验出婚姻状况对于农户复垦意愿无显著影响, 一般认为, 未婚农户复垦意愿较强烈, 可以解释为未婚农户多为青年, 这部分群体更向往城镇生活, 但是工作时间较短, 无充足的经济积累. 已婚农户虽有一定经济积累, 但面临着供养家庭的压力, 部分年龄较大已婚农户有着浓重的乡土情结, 所以面临着复垦选择时都比较谨慎, 未婚和已婚农户复垦意愿未呈现出较大的差异. 与理论分析偏离的是受教育程度, 一般认为受教育程度越高, 农户复垦意愿越强, 而分析结果并非如此, 可以解释为留在村内的多为长期留在农村农户, 教育水平差别不大, 且都以在农村从事农业活动及私营活动为主, 部分受教育较高农户已进入城镇, 未获取这部分农户复垦意愿信息.

4.4 农户家庭特征

在进入模型的家庭特征因素中, 家庭非农业人口比重、家庭农业收入比例、家庭总收入通过显著性检验, 家庭已婚比重未通过显著性检验, 家庭已婚比重与农户复垦意愿无相关关系.

1) 家庭非农比例对农户复垦意愿有正影响, 家庭非农人口比重越大, 农户复垦意愿越强烈, 且影响较大, 影响回归系数为 0.823. 农村宅基地对其重要性降低, 故复垦意愿较强烈.

2) 家庭农业收入比例与农户复垦意愿呈负相关关系, 农业收入比例越高, 农户复垦意愿越弱, 且影响较大, 影响回归系数为-0.997.

3) 家庭总收入农户复垦意愿有显著的影响, 呈正相关关系, 农户家庭收入越高, 复垦意愿越强. 农户家庭收入越高, 可支配家庭收入也越高, 支付能力也越强. 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 改善居住条件是最基本的需求. 当农户具备这种改善居住条件的能力时, 其愿望就强烈. 农户对宅基地进行复垦就是为了重新选择自己居住地及住房.

4.5 未来生活计划

经模型的显著性检验, 农户未来生活计划中, 土地流转计划和建房计划通过检验, 而迁移中心村计划未通过检验.

1) 农户土地流转计划对农户复垦意愿有显著影响, 影响回归系数为-0.963. 农村土地流转是我国农村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实施过程中逐步发展起来的一种优化农村土地资源再配置的有效途径之一. 重庆市目前最主要的农地流转模式包括两种: 土地承包经营权股权化和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 农地流转取决于有效的农地需求和农地供给^[15], 由于农业经营收益偏低, 农户计划流转土地, 一方面可以获取租金收益, 同时通过从事二、三产业, 获取更多的收入. 所以他们并不愿意进行复垦, 把已有的经营权一次性让给国家.

2) 建房计划是农户复垦意愿的重要影响因素, 影响回归系数为-1.566. 越是有建房计划的, 农户复垦意愿越低. 想在农村建房的, 必然是扎根于农村的农户, 这些人对于复垦存在很多不情愿的因素, 故复垦意愿较低. 但是新增耕地和因迁建而得的新居房产, 是农户新获取的重要物质资产, 利用掌握的社会资产寻找非农就业机会、拓展就业渠道对农户改善生计至关重要^[16].

4.6 住房特征

住房特征包含农户住房数量、房屋年限、道路路面状况及现有居民点规模.

根据模型运行结果, 住房数量和道路路面状况通过显著性检验, 房屋年限与现有居民点规模未通过显著性检验. 住房数量和道路路面状况对农户意愿有显著性影响, 房屋年限与现有居民点规模与农户复垦意愿无显著影响.

1) 农户住房数量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重要影响, 但影响并不显著, 呈现正向影响, 即农户住房数量越

多,农户复垦意愿越强烈,与预期作用方向相同.农户房屋数量越多意味着闲置宅基地数量越大,根据效用理论,闲置宅基地、闲置房屋的效用远低于补偿金对于农户的效用,除部分特殊偏好的农户外,例如乡土情结浓重的农户,农户更倾向于获取满足农户一定期望资金补偿而不是保有闲置宅基地.农户住房数量越多,房屋本身居住的功能未能实现,其退出宅基地进行复垦的意愿强.对于只有一处住宅农户来说,房屋不仅仅是其日常居住场所,也是其最后的安身立命之地,他们对于复垦更加谨慎.

2) 路面状况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正向影响,且影响较显著.与一般认识相反,理论上认为,农户现居住地附近道路路面状况越差,农户复垦意愿越强.但事实上,路面状况越差的地方农户保守意识越强,他们往往安土重迁,越不愿意复垦.

4.7 补偿意愿

补偿意愿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极其显著的影响,影响达 1% 的极显著水平.补偿的高低直接影响复垦实施后农户的负担情况.补偿金额高,农户复垦后生计负担轻,农户复垦意愿强.

5 结 论

预期选取的区域因素、农户个体特征、家庭因素、农户未来生活计划、住房条件以及农户补偿金状况都对农户复垦意愿产生影响.具体影响因素为区域因素、性别、职业、户口性质、家庭非农比例、家庭农业收入比例、家庭总收入、农户土地流转计划、建房计划、农户住房数量、路面状况、补偿金状况.其中距城镇距离、被访者职业、户口性质、家庭非农人口比例、家庭总收入、农户家庭房屋数量、农户补偿金状况对农户复垦意愿具有促进作用,性别、家庭农业收入比重、土地流转计划、农户建房计划对农户复垦意愿有阻碍作用.

土地被认为是一种重要的生产要素和资源,在多地人少的中国,开展土地集约利用研究对于提高土地利用效益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17],而宅基地使用权的合理补偿更是宅基地复垦的核心,也应该是农户复垦意愿的研究重点,但由于国家层面尚没有出台统领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全局的相关政策,使得地方的许多试点实践总体上仍是初步的,实践成效也大打折扣^[18],所以补偿金的合理性还需进行进一步研究探讨.

参考文献:

- [1] 任顺荣,邵玉翠,杨 军.宅基地复垦土壤培肥效果研究[J].水土保持学报,2012,26(3):78—81,86.
- [2] 贺振伟,白中科,张继栋,等.中国土地复垦监管现状与阶段性特征[J].中国土地科学,2012,26(7):56—59,97.
- [3] 王崇敏.宅基地使用权制度现代化构造[D].武昌:武汉大学,2013.
- [4] 李旭斌.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研究[D].南京:南京大学,2013.
- [5] 桑 寅.土地征收中宅基地使用权补偿研究[D].扬州:扬州大学 2011.
- [6] 孔 龙,谭向平,和文祥,等.黄土高原沟壑区宅基地复垦土壤酶动力学研究[J].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3,41(2):123—129.
- [7] 王 谊.重庆市农村宅基地复垦拆除物现状分析与处置利用研究[D].重庆:西南大学,2014.
- [8] 胡斐南,魏朝富,殷 帅,等.西南丘陵山区农村废弃宅基地复垦工程技术研究[J].农业工程,2012,2(3):60—64.
- [9] 张 璇.限制农村宅基地使用权流转正当性辨析[J].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14(2):22—26.
- [10] 陈竹安,曾令权,张立亭.瑞金市典型村农村居民点内部结构差异分析及整理潜力测算[J].中国农学通报,2011,27(14):146—150.
- [11] 王 静,李 钢,陈瑜琪.基于农户意愿的睢宁县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研究[J].中国土地科学,2012,26(3):68—72,97.
- [12] 曲衍波,姜广辉,张凤荣,等.基于农户意愿的农村居民点整治模式[J].农业工程学报,2012,28(23):232—242.
- [13] 韦 波.农户宅基地复垦及安置意愿研究[D].重庆:西南大学,2012.
- [14] 严 燕,杨庆媛,张佰林,等.非农就业对农户土地退出意愿影响的实证研究[J].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2,34(6):128—132.
- [15] 张 兰,冯淑怡,曲福田.农地流转区域差异及其成因分析——以江苏省为例[J].中国土地科学,2014,28(5):73—80.
- [16] 信桂新,阎建忠,杨庆媛.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的居住生活变化及其生计转型[J].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2,

34(2): 122–130.

- [17] 吴 杰, 何多兴, 廖和平, 等. 丘陵区城镇土地集约利用评价——以重庆市璧山县为例 [J]. 西南师范大学学报: 自然科学版, 2013, 38(5): 120–126.
- [18] 欧阳安蛟, 蔡锋铭, 陈立定. 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建立探讨 [J]. 中国土地科学, 2009, 23(10): 26–30.

An Analysis of the Factors Influencing Farmers’ Willingness for Homestead Reclamation ——An Empirical Case Study of Zhongxian County

QI Le¹, DU Liu-hong², GAO Ming¹,
WEI Bo¹, CHEN Cheng-long¹

1. School of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716, China;

2. Land Resources and Housing Authority in Tongliang District of Chongqing, Chongqing 402560, China

Abstract: In order to understand the influencing factors for farmers’ willingness to have their homesteads reclaimed and thus to provide a scientific basis for rural homestead reclamation in Chongqing, a survey based on the participatory rural appraisal (PRA) approach was made in the study area-3 townships and 3 villages in Zhongxian County of Chongqing. A total of 121 valid questionnaires were collected, involving a total population of 495. The Logistic model was used to analyze the data obtained. The location factor was shown to have a positive impact on farmers’ willingness for homestead reclamation; the farther away the site was from the town, the stronger their willingness was. Of the individual characteristics of the farmers, gender, occupation and the type of their registered permanent residence had considerable influences on their willingness for homestead reclamation; the greater the proportion of non-agricultural registered permanent residence in their household, the stronger their willingness would be. Farmer households with land transfer and house building in their future life plans were generally reluctant to support reclamation. The present housing conditions and household compensation conditions had a crucial impact on farmers’ willingness to have their homestead reclaimed. The better their housing conditions were, the more reluctant they would be to carry out reclamation. The higher the compensation was, the stronger their desire for reclamation would be. The distance from the town, the occupation of respondents, the type of their registered permanent residence, the proportion of non-agricultural population in their household, family total income, the number of agricultural family houses and farmers’ compensation conditions promoted farmers’ willingness for reclamation, while gender, family farm income proportion, land transfer program and farmers’ house building program were the hindering factors to farmers’ willingness for reclamation.

Key words: farmers’ homestead reclamation; farmers’ willingness; Logistic model

责任编辑 陈绍兰

